联合国 S/PV.8943

安全理事会

第七十七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八九四三次会议

2022年1月5日星期三下午3时举行

纽约

主席：	尤尔女士	(挪威)
	阿尔巴尼亚	霍查先生
	巴西	小德阿尔梅达先生
	中国	孙志强先生
	法国	德里维埃先生
	加蓬	比昂先生
	加纳	阿格耶曼先生
	印度	蒂鲁穆尔蒂先生
	爱尔兰	伯恩·内森女士
	肯尼亚	基博伊诺先生
	墨西哥	布恩罗斯特罗·马谢乌夫人
	俄罗斯联邦	波利扬斯基先生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阿布沙巴布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吴百纳女爵士
	美利坚合众国	托马斯-格林菲尔德夫人

议程项目

中东局势

2021年12月28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1/1103)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U-0506) (verbatimrecords@un.org)。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http://documents.un.org)上重发。

21-41327 (C)

无障碍文件 请回收

下午3时开会。

向安全理事会新成员表示欢迎并向离任成员表示感谢

主席(以英语发言):由于这是安全理事会今年的第一次正式会议,我谨在新年之际向安全理事会全体成员、联合国和秘书处致以美好的祝愿。

在主持安理会2022年第一次正式会议之际,我高兴地欢迎新成员——阿尔巴尼亚、巴西、加蓬、加纳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我们期待它们参与安理会的工作。它们的经验和智慧将对安理会履行职责有宝贵帮助。

我还要借此机会表示,安理会感谢离任成员——爱沙尼亚、尼日尔、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突尼斯和越南——它们在任职期间对安理会工作做出了重要贡献。

向离任主席表示感谢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谨借此机会代表安理会,向担任12月份安理会主席的尼日尔常驻代表阿卜杜·阿巴里大使先生阁下致意。阿巴里大使及其团队以出色的外交技巧主持了安理会上个月的工作,我相信我可以代表安理会全体成员向他们致以深切谢意。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中东局势

2021年12月28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1/1103)

主席(以英语发言):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7条,我邀请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土耳其代表参加本次会议。

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9条,我邀请裁军事务高级代表中满泉夫人参加本次会议。

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

我谨提请安理会成员注意文件S/2021/1103,其中载有2021年12月28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在我们请今天的发言者发言之前——回顾安全理事会主席关于其工作方法的最新说明(S/2017/507)——我谨鼓励所有发言者,无论是安理会成员还是非成员,在5分钟之内结束发言。第507号说明还鼓励通报人言简意赅,抓住关键问题。本着这一精神,我们还鼓励通报人将他们的第一次发言限制在10分钟以内。麦克风颈圈上的灯光将闪烁,提示发言者结束发言。

我现在请中满夫人发言。

中满夫人(以英语发言):我感谢安全理事会成员给我机会再次向其通报关于消除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化学武器计划的第2118(2013)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自我上次于2021年12月8日通报情况以来,裁军事务厅继续就其有关此事的活动与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对口方保持定期联系。按照惯例,我于2021年12月29日与禁化武组织总干事举行了月度电话会议,听取最新发展情况并确定他的看法。此外,裁军事务厅收到了2021年12月27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常驻代表团的来信,其中提及叙利亚外交和侨民部长就其关于消除叙利亚化学武器计划进展情况最新报告所载信息给禁化武组织总干事的信。对这些信息进行了仔细研究,并提交给了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

正如我先前通报安理会的那样,当前的冠状病毒病(COVID-19)疫情影响了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派人前往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能力。尽管如此,技术秘书处仍为部署人员做好了准备。尽管旅行继续受到限制,但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继续开展与消除叙利亚化学武器计划有关的授权活动,并在这方面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接触。

禁化武组织申报评估小组仍在努力澄清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根据《禁止化学武器公约》提交的初始和后续申报有关的所有未决问题。

我获悉，为评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申报的完整性和准确性，申评组评估了该国提交的全部资料以及通过其他活动获得的信息。任何漏洞、不一致或出入之处都被提出，并与叙利亚国家当局进行讨论，作为未决问题报告给缔约国。一旦叙利亚国家当局提供了与未决问题相关的充分信息和解释，申评组就认为相关的未决问题已得到解决，并在必要时协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修订其初始申报。

据我所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总共对其初始申报提交了17项修正案和若干补充材料。然而，申评组2014年未下定论的24个未决问题有20个仍未得到解决。正如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指出的那样，这些未决问题的内容令人关切，尤其涉及未申报的数量不明化学武器的研究、生产和/或武器化，以及禁化武组织秘书处尚未充分核实其下落的大量化学战剂或前体和化学弹药。

我获悉，禁化武组织秘书处尚未收到要求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提供的关于在前化学武器生产设施生产和/或武器化的所有未申报神经毒剂类型和数量的申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曾声明，该化学武器生产设施从未被用于生产化学战剂和/或将其武器化。

我还获悉，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要求提供信息和文件，说明一个已申报的前化学武器生产设施所在的军事设施在2021年6月8日的袭击期间所受损失的情况，但尚未收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答复。它还要要求提供关于未经授权移动与2018年4月7日在杜马发生的化学武器事件有关的两个被毁气瓶以及这两个气瓶残骸的信息，但也尚未收到答复。在这方面，我呼吁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尽快答复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的请求。

正如我先前通知安理会的那样，自2021年4月以来，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一直试图与叙利亚国家当局安排在大马士革与申评组进行第二十五轮磋商。

然而，我遗憾地通知安理会成员，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无法进行这一部署，因为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继续拒绝为申评组的一名成员签发入境签证。我还遗憾地通知安理会，技术秘书处试图于2021年10月下旬在禁化武组织海牙总部与叙利亚专家举行有限会议的努力未获成功。

我敦促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为申评组安排部署工作提供便利，并遵守第2118（2013）号决议，包括尽快准许禁化武组织秘书处指定的人员立即和不受阻碍地准入。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与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的充分合作对于解决这些未决问题至关重要。正如多次强调的那样，由于已查明的漏洞、不一致和出入之处仍未得到解决，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继续评估认为，在现阶段，根据《禁止化学武器公约》，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提交的申报不能被视为准确和完整。

我获悉，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于2021年12月10日至17日对科学研究中心位于拜尔宰和杰姆拉亚的设施进行了第八轮视察。该轮视察的结果将在适当时候报告。我还获悉，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尚未提供充分的技术信息或解释，以使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得以解决与2018年11月在叙利亚科研中心的拜尔宰设施发现附表2所列化学品有关的问题。

关于禁化武组织总干事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外交和侨民部长的当面会晤，我注意到负责筹备工作的官员继续在讨论代表团的日期、地点、议程和组成等问题。

同以往的安理会最新情况通报一样，禁化武组织事实调查组仍在研究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使用化学武器的指控有关的现有全部资料。我获悉，2021年11月28日至12月10日，事实调查组被派往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就下述事件收集资料并进行面询：2017年7月7日哈马省发生的事件和2017年8月4日Khirbat Masasinah发生的事件；2017年8月9日塞莱米耶市的Qalib Al-Thawr事件；以及2017年11月8日苏然镇的巴里尔事件。事实调查组继续分析从最

近的活动中收集的信息，并且正在筹备即将进行的部署，正如我指出的那样，这些部署仍取决于COVID-19疫情的演变情况。

我了解到，调查和鉴定组（调鉴组）继续调查已被事实调查组认定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使用或可能使用化学武器的事件。调鉴组将视COVID-19疫情的演变情况，适时发布进一步的报告。我借此机会再次重申，我全力支持禁化武组织工作的完整、专业、公正、客观和独立性。

关于2021年4月21日通过的题为“处理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拥有并使用化学武器的问题”的决定（C-25/DEC.9），我获悉，令人遗憾的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尚未完成第EC-94/DEC.2号决定第5段规定的任何措施。因此，我再次呼吁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就此与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充分合作。

任何人在任何地方、任何情况下使用化学武器都无可开脱，这一点再怎么重申也不为过。使用此类武器而不受惩罚、不被追责，会危及国际和平与安全，给我们所有人带来危险。因此，亟须追究所有使用化学武器者的责任。新年伊始，我再次衷心希望安理会成员在此问题上团结一致。裁军事务厅随时准备提供一切可能的支持和援助。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感谢中满夫人的通报。

我现在请希望发言的安理会成员发言。

托马斯-格林菲尔德夫人（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主席女士，首先我要祝贺你开始担任安全理事会主席。我期待在你的领导下本月取得丰硕成果。我还要热烈欢迎我们的安全理事会新成员——坐在我旁边的阿尔巴尼亚、巴西、加蓬、加纳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欢迎加入安理会。美国很高兴能在未来两年与新成员这些重要伙伴合作。

关于手头的讨论，我要感谢中满高级代表所作的翔实通以及在这个问题上的大力投入。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及其调查机构——调查和鉴定小组、事实调查组和申报评估小组——的工作仍然必不可少。我赞扬事实调查组继续推进对叙利亚据称使用化学武器一事的公正和独立调查，不顾叙利亚政权的阻挠、冠状病毒病大流行造成的障碍，以及国际社会中某些人一直对这项工作进行的毫无根据的攻击。事实调查组上个月完成了最近一次的叙利亚之行，收集了关于2017年四起使用化学武器事件的重要信息。这些事实有助于追究叙利亚政权对其使用化武行为的责任，维护我们安理会所有成员都已加入的《禁止化学武器公约》。与以往调查一样，美国坚决支持事实调查组对涉嫌使用化武问题进行彻底和公正的评估和分析。

令人深感失望的是，在技术秘书处的第九十九次报告（见S/2021/1103，附件）中，我们继续看到叙利亚完全无视其义务，蓄意拖延和阻挠禁化武组织的工作。禁化武组织的意见仍然是，不能认为叙利亚作出了准确和完整的申报，遵守了《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和第2118（2013）号决议所规定的义务。

叙利亚在继续搅浑水，我们不应被其表面的合作所愚弄。尽管禁化武组织做出了不懈努力，为解决这些问题与叙利亚接触，但阿萨德政权对于禁化武组织一直不坦诚或是遮遮掩掩。叙利亚阻止与申报评估小组在叙利亚举行下一轮磋商长达将近9个月时间。它也未能接受禁化武组织提出的其它解决方案——在海牙举行次数有限的会议。我要明确表示，叙利亚对其初始申报所做的每一项修正都是禁化武组织申报评估小组为发现这些不一致之处而深入开展工作的结果。叙利亚政权本身没有提供任何此类信息。

大马士革必须履行其国际义务，这事关国际和平与安全。这包括准许禁化武组织人员立即不受限制地进入，开展交给他们的工作。近日，一名法国人因涉及叙利亚政权采购化武相关设备案而被捕，最近一次这种采购是在2018年。

这些初步指控涉及共谋实施危害人类罪和战争罪。此次逮捕是追究使用化学武器责任人的重要一步。

美国重申坚决支持禁化武组织在这一问题上继续开展工作以及为执行第2118(2013)号决议所做的一切努力。现在是叙利亚政权停止拖延、停止阻挠并遵守其国际义务的时候了。现在是叙利亚人民享有正义与和平的时候了。

波利扬斯基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主席女士,我首先祝贺你开始担任安理会主席。你和你的团队可以依靠我们的支持。我还要欢迎来自阿尔巴尼亚、巴西、加蓬、加纳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同事参加安全理事会今年的第一次通报。我们期待开展建设性合作。

我们的新人今天很幸运。他们头一天就得以一头扎进安理会议程上极具争议和政治化的一个问题——叙利亚化学武器问题。该问题独一无二,因为没有比这个更脱离现实的情节了,它更像是哪个科幻作家编造出的童话故事。我会解释我的意思。

最矛盾的是,叙利亚化武问题与不扩散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没有任何关系。长期以来都是如此。其不扩散问题已得到解决。正如秘书长2014年6月向安全理事会报告的那样(见S/PV.7212),大马士革通过加入《禁止化学武器公约》,诚信地履行了它在这方面承担的所有义务。2016年,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执行理事会和缔约国大会确认,叙利亚的军事化学潜力被消除。

这些年来,没有向安理会提交过任何真实的、经过科学证实的相反证据。真正的专家无法问心无愧地将专门是为了同叙利亚政府作对而创建的、搞政治活动的非政府组织,例如臭名昭著的白盔提供的明显属于自导自演的视频视为证据。在这些视频中,没有化学防护设备的人在使用有毒物质,据称的受害者的症状与使用化学武器完全不符。

在这方面,禁化武组织总干事阿里亚斯先生和技术秘书处似乎拥有最终决定权。不幸的是,这种情况发生的希望正在减弱,因为他们深陷事实调查组杜马事件2018年4月报告丑闻当中。由于某个代表团施压,对报告的最终版本进行了修订,致使其反叙色彩更加明显。这是彻头彻尾的舞弊。各种消息来源,包括直接参与调查的禁化武组织前视察员,仍在证实这一点。上述视察员试图让禁化武组织领导层调查所发生的事情,结果却造成自己因寻求真相而受到迫害。技术秘书处拒绝了所有如实说明情况或至少是讨论该局势的尝试,包括通过与科学咨询委员会进行接触这样做的尝试。

不幸的是,总干事没有承认明显的错误并加以纠正,而是继续年复一年地公然违反《禁化武公约》的规定,而他有义务捍卫条约的完整性。我甚至要说,他是在炫耀自己使用了一种有缺陷的方法,这种方法违反了《公约》的规定,依据的是从千里之外搞政治的组织那里搞到的数据。

结果是,情况变得更糟,搞出了越来越可疑的新花样。例如,总干事在今天的报告(见S/2021/1103)中表示,事实调查组于2021年11月和12月就叙利亚一些城镇2017年发生的事件收集了信息并进行了约谈。常识告诉我们,这种事后调查顾名思义就不妥。事件都发生了四年,怎么确定前因后果,特别是考虑到叙利亚军事局势又在不断变化?能够找到什么样的目击证人?他们能记住哪些细节?考虑到2018年要和叙利亚方面一起费老大劲,才能把固执已见的事实调查组视察员拖到所谓的杜马事件现场,这尤其令人遗憾。

另一方面,我们的西方同事根本就不需要调查。他们不仅马上指责阿萨德政府——尽管在所谓的事件发生之前,我们就警告说叙利亚叛乱分子可能很快会实施挑衅——而且实际上对据称与使用化学武器有关的政府目标实施了导弹袭击。基于我们对我刚才提到的偷偷摸摸交易的详细了解,已发生的情况不可能有别的称呼,只能称之为计划周密的政治挑衅。顺便说一下,我们的美国同事刚才说,事实调查组2021年11月收集的事实证明了阿萨德政权的犯罪性质,但是,他们是从哪里搞到这些信息和事实的?这一点尚未发布。就是说,除非是他们自己写的。为了让安理会纵观全局,提及调查和鉴定小组的非法活动非常重要,该小组正在远程操作,为那些根据反叙利亚团体所提供视频和信息编写的没有说服力的反叙利亚的

报告敲橡皮图章。我们西方同事就叙利亚初始申报发起的活动也值得一提。其结果是，以莫须有的籍口，在严重违反《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的情况下，剥夺了叙利亚在禁化武组织的多项权利和特权。

尽管如此，在发生所有这一切之后，叙利亚政府仍表现出高度的克制，继续准备同禁化武组织开展对话。然而，事实上，这种合作正受到技术秘书处本身的阻挠，尽管围绕申报评估小组的工作，技术秘书处极力把罪责转嫁给大马士革。叙利亚已明确表示，它准备好在本国领土上接待申报评估小组，并进行第二十五轮磋商。然而，我们却被告知，这轮磋商再次被技术秘书处的领导人以人为和政治化的理由为名推迟：据称，由于访问团的某个成员未拿到签证，整个访问团就无法访问该国。技术秘书处上次选取的借口也同样荒诞：据称无法在夏季访问叙利亚，原因是天气太热。

与申报评估小组的对话是叙利亚承担的自愿双边义务的一部分，明白这一点至关重要。我强调“自愿”一词。申报评估小组任务授权本身的性质没有规定任何调查职能。它的作用只是帮助叙利亚人准备其初始申报。它没有权力进行追溯性调查。

此外，禁化武组织总干事阿里亚斯先生同叙利亚外交部长梅克达德先生会面的准备工作正在继续进行。阿里亚斯先生已受邀访问大马士革，因为他一手了解实地的局势非常重要。如果叙利亚当局不想与禁化武组织有任何瓜葛或者有什么东西可隐藏的话，他们会努力这样做吗？为什么阿里亚斯先生自己拒绝访问叙利亚？

我不得不说，总的来说，对阿里亚斯先生的质疑越来越多，他上次在安全理事会露面（见S/PV.8785）给我们留下了不爽的回味。一方面，他试图以一切可能的手段掩盖先前提到的杜马报告中存在的出入，另一方面则为技术秘书处使用远程工作方法收集证据的做法找理由。除此之外，他还一本正经地试图扭曲俄罗斯联邦常驻禁化武组织代表团所发有关该报告的普通照会的内容。尽管如此，我们认为，重要的是要继续要求阿里亚斯先生对当前有可能毁掉禁化武组织的局势做出明确和符合逻辑的解释。我们只是坚持认为，阿里亚斯先生应彻底执行禁化武组织的规定。我们还打算再次在安全理事会这样做，即：邀请总干事回到安理会，参加我们的某次会议。

还要提及一个非常重要的方面，以便了解化学问题的演化发展。联合国秘书处和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四处兜售所谓的叙利亚当局的违犯行为，实质上是对恐怖分子在叙利亚和邻国使用化学武器的问题视而不见。我只想提出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11月份的报告，其中载有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2014年和2016年在伊拉克境内使用化学武器的大量证据。具体而言，伊黎伊斯兰国曾使用摩苏尔大学的实验室进行化学研发。

这些事实属于第2118（2013）号决议第18和第19段规定的范围，也符合该决议第12段关于该信息应与会员国分享的规定。尽管如此，无论是今天还是以前，均未提供任何有关信息。这是非常重要的证据，它清楚表明，化学武器可能在恐怖分子中扩散，并被他们随时用来进行化学挑衅。

总而言之，所谓的叙利亚化武问题近来已丧失了哪怕是表面的公正性，没有客观地查明可确认在叙利亚境内使用化学武器的事实。今天，它只不过是西方同事可用来批评该国、甚至无视物理和化学法则以及基本逻辑而试图证明无法证明之事的又一种工具。

这就是我的安理会同事在不远的未来将不得不处理的情况。当然，我们必须准备好听到疯狂指责俄罗斯所谓破坏禁化武组织权威的声音。主席女士，我们希望，到你的安理会任期结束时，这个让所有人心烦的议题能朝着客观和实事求是的方向发生转折。如果挪威能够与我们以及其它头脑清楚的代表团一道，为实现这个目标做出贡献，那么叙利亚及其邻国的普通百姓将感激不尽。

Kiboino先生（肯尼亚）（*以英语发言*）：我谨祝贺挪威担任安全理事会2022年1月份主席。

主席女士，我向你保证肯尼亚的合作与支持。我还想感谢裁军事务高级代表中满泉夫人的通报。

由于这是我们2022年的首次会议，我们欢迎阿尔巴尼亚、巴西、加蓬、加纳以及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同事来到安全理事会。我们期待今年与他们所有人密切协作。

我注意到自安理会上次会议（见S/PV.8921）以来，在该问题上没有显著的事态发展，为此我将重申肯尼亚对该问题的已知立场。

肯尼亚认为，迅速结束对叙利亚境内使用化学武器事件的调查将使安理会能够更有意义地支持叙利亚人民寻求实现持久和平。我们欢迎就延长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联合国项目事务署以及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之间的三方协议达成一致，该延期将涵盖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这一期间。我们鼓励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同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真诚开展类似的合作与协作，特别是在仍未解决的已查明的差距、不一致以及出入方面。

肯尼亚重申支持禁化武组织的任务授权，该组织作为《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的执行机构，担负着重大责任。禁化武组织必须继续保持透明，不受政治摆布，并且能够经得起审查。

我们重申肯尼亚的原则立场，即：任何人在任何地方使用化学武器都是对国际法的严重违反。任何缘由都无法为任何行为体在任何情况下使用任何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开脱。

最后，我们重申，我们坚信，只有通过一种由叙利亚人主导和叙利亚人所有的包容性的政治对话，才能实现叙利亚局势的长期解决。肯尼亚在这种努力中与叙利亚人站在一起，向他们表示声援。

阿吉曼先生（加纳）（*以英语发言*）：主席女士，首先，由于这是我首次在你的主席任期内在安全理事会发言，请允许我祝贺你，并祝挪威的主席任期取得圆满成功。作为安理会的新成员，但也作为与挪威在彼此感兴趣的各种多边问题上的长期合作者，我谨向你保证加纳本月的合作。

我还愿感谢裁军事务高级代表中满泉夫人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9条参加今天的会议，也感谢她对安理会富于见地的通报。我国代表团也欢迎载于文件S/2021/1103的秘书长信函，转递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2021年11月24日至12月23日期间关于第2118（2013）号决议和禁化武组织执行理事会有关销毁叙利亚化学武器的相关决定执行情况的第九十九次月度报告。我同样热烈欢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土耳其代表参加本次会议，并期待他们的参与。

在审议这一议程项目时，加纳谨重申，我们坚信使用化学武器是最为严重的违反《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的行为。在这方面，我们回顾，国际社会强烈谴责任何人在任何情况下使用此类武器。因此，我们重申，任何使用化学武器的行为都是不可接受的，都严重违反现代国际社会的规范和标准。

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谨强调两点。

第一，加纳强烈鼓励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作为《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缔约国和其行动已成为禁化武组织执行理事会和安理会决定所涉事项的国家，根据其义务与指定实体充分合作。

第二，使用化学武器是有后果的，必须让使用此种武器的人为其行为承担责任。在这方面，加纳支持做出各种努力，确保追究叙利亚境内违反《禁止化学武器公约》行为的责任。追究责任对于强制遵约、防止世界各地使用化学武器行为以及恢复国际社会对维护不扩散制度的规范和标准的信心至关重要。

最后，我们鼓励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提供必要的数据，并作出澄清，以解决最初和后来提交的关于其化学武器库存的的文件中一切有待查明的漏洞和前后不一之处。我们希望，一旦这些悬而未决的问题得到解决，划上句号，该国根据《禁止化学武器公约》被暂停的权利和特权能尽快恢复。作为《公约》的缔约

国，加纳随时准备在消除叙利亚化学武器一事上成为有益的伙伴。

孙志强先生（中国）：我首先祝贺挪威担任1月安理会轮值主席。今天是新年第一场安理会公开会，我们借此机会欢迎阿尔巴尼亚、巴西、加蓬、加纳、阿联酋加入安理会，期待同你们加强合作，促进安理会团结，推动安理会有效履行职责。中方也感谢越南、突尼斯、尼日尔、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爱沙尼亚过去两年对安理会工作所作的贡献。我感谢中满泉高级代表的通报。

根据禁化武组织总干事提交的最新月度报告（见S/2021/1103，附件），12月10日至17日，技秘处对叙利亚科学研究中心开展第八轮视察，联合国项目办公室、技秘处和叙利亚将三方合作协议延期至今年6月30日，总干事同叙利亚外长的面对面会晤也在筹备之中，中方对有关进展表示欢迎。我们鼓励技秘处同叙方保持接触与合作。

我们注意到，事实调查组近期派成员前往叙利亚开展为期两周的调查活动，希望他们严格根据《禁化武公约》的规定开展工作。关于第25轮技术性磋商，我们希望技秘处重视缔约国在签证问题上的关切，保持开放灵活态度，避免讨论陷入僵局。我也想提一个问题，鉴于叙方仅对申报评估组1名成员的签证申请提出异议，技秘处能否找到替代人选，或者先请申报评估组其他成员前往叙利亚开展磋商？

《禁化武公约》是解决化武相关问题的依据和准绳。遗憾的是，近年来一些国家无视公约规定，罔顾协商一致传统，在各方远未达成共识的情况下多次强行推动就叙化武追责问题诉诸表决，包括建立超出公约授权的“调查鉴定组”、暂停叙利亚作为缔约国的权利等等。

上述行为损害禁化武组织的权威，毒化禁化武组织的氛围，破坏缔约国之间的互信。中方敦促有关国家改弦更张，停止将禁化武组织工作政治化。我们也希望技秘处特别是总干事在工作中保持客观公正，广泛听取意见，推动各缔约国从分裂对抗走向团结合作。

小德阿尔梅达先生（巴西）（*以英语发言*）：主席女士，我国代表团谨祝贺你担任1月份安全理事会主席。我们祝愿你在未来的一个月里一切顺利。你可以指望得到巴西的合作。我国代表团感谢裁军事务高级代表中满泉女士的通报。

鉴于这是我第一次在安理会就此事发言，我谨重申巴西对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工作的坚定承诺。巴西以最强烈的言辞谴责任何人在任何地方、任何情况下使用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包括化学武器。因此，我们支持建立一个强大、透明、独立的禁化武组织。

《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禁化武公约》）是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多边制度的金科玉律。它制定了全面、具有法律约束力和非歧视性的禁令，并配备了成熟有效的核查机制。不幸的是，即使有了此种制度化机制，我们继续在世界各地看到使用化学武器的行为。今年，我们将庆祝裁军谈判会议通过《禁化武公约》30周年。愿这一里程碑能促使缔约国再次承诺实现《公约》的目标，并加强其核查机制，确保该机制公正性无可置疑。

我还谨重申，巴西坚定致力于维护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主权、独立和领土完整。我们坚信，叙利亚冲突不可能通过军事手段解决。我们重申，我们决心根据第2254（2015）号决议，推进一个由叙利亚人主导和自主并由联合国协调的政治进程。

化学武器完全不符合国际人道法，因此，绝不应出现在当今世界的实践和理论中。使用此类武器违反国际协议，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严重威胁。必须根据《禁化武公约》透明地处理相关事件，并进行彻底和公正的调查。我们认为，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在查明此类事件方面的作用是不可替代的。它这样做的能力必须得到保护，并在必要时不断提高。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使用化学武器的事件是21世纪首起得到证实的使用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事

件。这一可怕现实是国际社会承诺恪守国际人道法原则遭遇的重大挫折。过去几年来，巴西彻底分析了事实调查组、禁化武组织-联合国联合调查机制以及调查和鉴定小组发布的关于叙利亚境内使用化学武器事件的各项报告。鉴于事实的严重性，我们重申，所有与这些事件有关的调查都必须是不偏不倚和均衡的技术性全面调查。

还必须指出，虽然巴西在《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缔约国大会第二十五届会议上支持通过第C-25/DEC.9号决定，但我们是抱着一个期望这样做的，这个期望就是，采取该决定中规定的措施将有助于扭转叙利亚不遵守《公约》的情况。我们继续主张，必须恢复禁化武组织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之间的信任，这将是朝着克服令人遗憾的政治化方向迈出的根本性的一步，因为这种政治化破坏了禁化武组织及其决策机构内部的共识文化。

巴西欢迎禁化武组织总干事与叙利亚外交和侨务部长最近作出努力，举行面对面会晤。这种建设性的做法有助于建立信任，并为巩固全面和有效的对话铺平道路。我们还欢迎延长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禁化武组织和联合国项目事务厅之间的三方协议，该协议为禁化武组织在叙利亚开展经授权的活动提供了便利。

最后，我们鼓励叙利亚政府向禁化武组织各专家小组提供充分的准入，包括发放必要的签证。我们期待一旦世界各地的旅行限制开始解除，就部署更多的现场视察。这会有助于推进叙利亚化武问题的了结。

蒂鲁穆尔蒂先生（印度）（*以英语发言*）：主席女士，首先请允许我就你担任主席向你致贺并表示全力支持。我还欢迎五位新同事来到安理会，并感谢五位离任同事所作的贡献。

我们要感谢副秘书长兼裁军事务高级代表中满泉女士通报最新情况。

我们注意到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总干事根据第2118（2013）号决议向安理会提交的第九十九次月度报告（见S/2021/1103，附件）的内容。

我们期待关于技术秘书处对叙利亚科学研究中心设施进行的最新一轮检查的报告。我们注意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于12月16日提交了第九十七次月度报告，其中详述为履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规定的义务而开展的活动。我们还注意到，为技术秘书处在叙利亚开展活动提供便利的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禁化武组织和联合国项目事务厅三方协议再次延长了六个月。

我们鼓励叙利亚和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继续接触，以处理和解决所有涉及化学武器的相关问题。

印度在叙利亚加入《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相关问题上的立场众所周知。我们的原则立场是，《禁止化学武器公约》是旨在消除整个一类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独特、非歧视性裁军文书。印度高度重视《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并支持充分、有效和非歧视性地执行该《公约》。我们支持各方集体努力，确保最充分地维护该《公约》的公信力和完整性。

印度反对任何人在任何地方、任何时间和任何情况下使用化学武器。印度一贯认为，对使用化学武器事件进行的任何调查都必须公正、可信和客观。调查必须严格遵循《公约》所载的规定和程序，并按照《公约》所载的权力和责任微妙平衡原则进行，以便认定事实并得出基于证据的结论。这一点应予坚持。

印度还一再警示，恐怖主义实体和个人可能获取化学武器，包括在该地区。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伊黎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的报告也提到，2014年至2016年期间，联合国认定的恐怖团体和隶属伊黎伊斯兰国的恐怖团体一再使用化学武器攻击平民。伊黎伊斯兰国仍然活跃在叙利亚广大地区，寻求在那里重建其作战能力。因此，对有关使用化学武器行为的指称必须给予最大关注。

印度仍然认为，在其他轨道上取得进展会有助于推进第2254（2015）号决议所倡导的叙利亚政治进程。

伯恩·内森女士（爱尔兰）（*以英语发言*）：主席女士，看到你担任主席，我们感到高兴。我谨祝你和你的

团队在未来一个月里有出色的表现。我还要同你一道赞扬你的前任阿巴里大使出色地主持了安理会12月份的工作。我谨欢迎我们的新同事，并祝贺离任的同事。

我要感谢副秘书长兼裁军事务高级代表中满泉女士一如既往的贡献和今天的翔实通报。

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总干事的第九十九次报告（见S/2021/1103，附件）再次向我们显示，尽管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尽了最大努力，但在叙利亚化武问题上仍毫无进展。这令人深感关切。正如该报告明确指出的那样，申报评估小组评估叙利亚申报完整性和准确性的工作至关重要。这项工作对于该申报的17项修正和诸多补充举足轻重。

这些都是实质性问题，涉及未申报的数量不明的化学武器和大量化学战剂或前体以及化学弹药的研究、生产和武器化。它们触及严重关切叙利亚继续保有化学武器能力这一问题的核心。这使申报评估小组与叙利亚当局之间的第二十五轮协商推迟7个月成为一个极其严重的问题。叙利亚竭力干涉禁化武组织选聘专家从而阻止专家的部署，这是不可接受的。

安理会必须继续发出强烈和明确的信息，坚持在第2118（2013）号决议中提出的要求。叙利亚必须与禁化武组织充分合作，接受禁化武组织在其工作过程中指派的人员，为他们提供立即和不受限制的准入。叙利亚不能挑选它愿意接受的法律义务。

同样，我们必须全力支持禁化武组织开展专业和公正的工作，以解决许多未决问题。我们欢迎对叙利亚科学研究中心位于巴尔扎赫和贾姆拉亚赫的设施进行第八轮视察，并等待视察结果。我们注意到，叙利亚尚未充分解释2018年11月在巴尔扎赫场址发现的附表2所列化学品。

我们还欢迎事实调查组继续开展工作，于去年12月视察了与2017年可能使用化学武器事件有关联的四个场址。我们等待适当时候公布这项工作的结果。调查和鉴定小组的工作也将在2022年继续进行。

唯有叙利亚与禁化武组织的认真和实质性合作，才能让我们确信，叙利亚根据《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和第2118（2013）号决议规定的义务，申报并以可核查的方式销毁其全部化学武器库存。

因此，我们支持阿里亚斯总干事和梅克达德部长拟议举行的双边会议。这必须是一次坦率和实质性的讨论，旨在打破僵局，确保在所有未决问题上取得真正进展。我们希望看到会议尽快举行。

爱尔兰将继续支持禁化武组织和安全理事会尽一切努力解决关于这一事项的未决问题。

德里维埃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主席女士，首先，我谨祝贺你担任主席，并向你保证，法国将给予全力支持。我也要欢迎五个新任非常任理事国来到这里，并非常热情地对它们说，法国将在今后两年内支持它们。最后，我谨感谢中满夫人的通报。

我们今天为什么开会？原因很简单：因为2016年8月30日，叙利亚政权对本国人民使用化学武器，在大马士革郊区的古塔造成了1000多名受害者——妇女、儿童和老人；因为安全理事会随后一致通过了第2118（2013）号决议，要求全面和可核查地销毁叙利亚的化学武器库存。当时事实无可否认，因此决议获得了一致通过。事实上，八年多来，安理会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以及其他相关机制一直无法实现预期目标。叙利亚政权不仅不合作，自2013年以来还再次诉诸化学武器。可惜，这不是童话；这些完全是事实——应该被称为危害人类罪的事实。

今天，2022年1月，叙利亚政权继续拒绝合作。它不发放必要签证。它继续试图干涉视察员的甄选工作。申报评估小组仍然未能得到部署。很明显，叙利亚政权决心阻挠程序。显然，该政权不想澄清其初始申报。这是不可接受的。《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和第2118（2013）号决议——我重申，该决议是安理会一致通过的——规定了叙利亚必须遵守的合作义务。如果叙利亚想要恢复其在禁化武组织的权利和特权，就必须予以合作。

我谨再次赞扬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面对该政权的阻挠和诽谤言论所做的出色工作。技术秘书处表现出坚韧不拔和高度专业的精神。攻击技秘处的造谣运动必须停止。这些运动是可耻的。

我们都知道叙利亚政权的罪责和它犯下的骇人听闻的行径。因此，法国坚定致力于打击有罪不罚现象。现在，受害者正在诉诸国家法院。我郑重其事地说：这些罪犯不会得到宽恕。这就是我们与反对使用化武有罪不罚问题国际伙伴关系中的伙伴一起发出的信息。

布恩罗斯特罗·马谢乌夫人（墨西哥）（*以西班牙语发言*）：主席女士，首先，我谨祝贺你担任安全理事会主席。请放心，墨西哥代表团将支持你和你的团队。我也要借此机会祝贺阿巴里大使及其团队在12月份担任安全理事会主席期间所做的工作。

我还要欢迎阿尔巴尼亚、巴西、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加纳和加蓬代表团，我们希望今年与它们密切合作。我也要感谢中满高级代表的通报。

墨西哥注意到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总干事的月度报告（见S/2021/1103）以及12月在科学研究中心拜尔宰和杰姆拉亚设施进行的视察。我们等待这些视察的结果，并欢迎任命叙利亚和禁化武组织代表，召开禁化武组织总干事与叙利亚外交部长的会议。

另一方面，我们对继续影响禁化武组织工作的官僚主义障碍感到遗憾，如未能向申报评估小组的所有成员发放签证。

墨西哥再次呼吁叙利亚与禁化武组织开展建设性合作，澄清与其初始申报有关的20个未决问题。

我们关切地指出，尚未对一处过去未申报的设施中生产的化学制剂作出令人信服的澄清。对未经授权转移与杜马事件有关的袭击中被摧毁的氯气钢瓶一事的解释、以及拜尔宰场址存在微量化学物质，也令我们感到关切。

我们欢迎禁化武组织、联合国项目事务署和叙利亚之间的三方协议延长六个月。我们谨敦促延长延期时间，使联合国各机构能够更加可预测地规划其工作。

墨西哥重申完全信任和支持禁化武组织及其调查工作。我们再次谴责任何行为体在任何情况下使用化学武器的行为。

最后，我们谨敦促各国配合禁化武组织的工作，并推动执行安理会相关决议，以结束冲突。

比昂先生（加蓬）（*以法语发言*）：主席女士，我谨祝贺你担任安理会主席并出色地领导我们的工作。我向你保证，我国代表团将在你担任主席期间给予支持。我感谢你以及已经发言的同事对我国和安全理事会其他新成员的热情欢迎。我也欢迎裁军事务高级代表中满夫人参加我们的会议，并感谢她的通报。

审议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总干事根据第2118（2013）号决议提交的第九十九次月度报告（见S/2021/1103），为我们提供了一个适时的机会来重申对打击化学武器的承诺和对裁军的承诺。我国清楚地认识到，无论在什么情况下使用化学武器都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严重威胁。

我们注意到，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申报销毁了27处化学武器生产设施，以及该国申报的于2014年运至境外的化学武器。

不过，我们仍然感到关切的是，实况调查团成立八年之后，与叙利亚初始申报相关的众多未决问题中只有一小部分得到解决。同样令人担忧的是，我们看到专家们在实地获得准入时遇到困难，不仅是因为2019冠状病毒病疫情，还因为叙利亚当局发放入境签证方面的困难。

我们认为，至关重要的是应支持禁化武组织的努力，并鼓励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与叙利亚国家权力机构继续合作，以便找到办法，解决未决问题。

最后，我们欢迎禁化武组织、联合国项目事务署和叙利亚政府之间签署了三方协议，我们希望，这项

协议将能够使更具建设性的合作再延长六个月，同时我们重申对禁化武组织的支持。

阿布沙哈卜先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以阿拉伯语发言*）：主席女士，首先，我衷心祝贺挪威担任安全理事会1月份主席。我祝愿你在管理安理会事务时一切顺利。我也感谢裁军事务高级代表中满泉夫人的通报。

由于这是我首次作为安全理事会成员发言，我高兴地强调，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将在担任成员期间将不遗余力，肩负起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责任，希望我们能够共同满足世界各国人民的愿望。我还要借此机会祝贺加入安理会的会员国。我祝愿我们所有人今后一切顺利。我还要感谢安理会所有成员表示的欢迎。

关于我们今天讨论的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化学武器问题，我想重点谈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必须强调，我们的根本责任和最终目标是保护人类免受使用化学武器造成的可怕影响。我们回顾，这项责任是《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的核心，这是为了全人类，也是为了彻底消除使用化学武器的可能性。在这方面，我们强调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原则立场，即我们反对并明确谴责任何人在任何情况下和任何地方使用化学武器，因为这公然违反《公约》和国际法规定。这种行为也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严重威胁。

第二，在这个问题上取得切实进展，原则上要求这个问题的非政治化和进行建设性对话的意愿。从这一角度出发，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强调，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和叙利亚必须沟通对话，以便讨论和确定如何在这个问题上取得进展。在这方面，我国呼吁有关各方在确立禁化武组织技术性质的原则，包括共识和非政治化原则基础上共同努力，并为联合国申报评估小组访问叙利亚提供便利。

第三，必须彻底消除化学武器，在叙利亚境内外，任何人都不能获得或使用化学武器。此类武器落入“达伊沙”恐怖组织或其他犯罪集团等不法分子之手的风险极其令人担忧，可能对叙利亚和整个世界的稳定与安全产生严重影响。因此，我们强调，必须继续与缔约国和禁化武组织合作，彻底消除这一威胁。我们还强调，必须继续打击“达伊沙”恐怖组织，并进一步加强努力，防止其重建其队伍和作战能力，并且获取和使用化学武器。

最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强调，必须根据第2118（2013）号决议，在化学武器问题以及与解决叙利亚危机有关的所有问题上取得进展。

吴百纳女爵士（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主席女士，我和其他人一道欢迎你担任主席，并向你保证我们将全力支持你。我还要热烈欢迎我们的阿尔巴尼亚、巴西、加蓬、加纳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同事。我们期待着与他们合作。

我要感谢中满泉副秘书长的通报，并感谢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总干事的月度报告（见S/2021/1103，附件）。我同意，在我们进入新的一年之际，本次会议是审查这一长期议程项目实际情况和进展的机会。

在2011年冲突开始之前，叙利亚有一项广泛的化学武器计划。2013年，在几次化学武器袭击，包括当年8月发生在古塔的大规模袭击之后，安全理事会通过了第2118（2013）号决议，要求叙利亚与禁化武组织充分合作，迅速销毁其化学武器计划。

然而，尽管在销毁叙利亚于2013年申报的化学武器库存方面开展了国际合作，但后来显而易见的是，叙利亚保留了化学武器能力，这违反了第2118（2013）号决议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

发生了更多化学武器袭击。通过禁化武组织和联合国-禁化武组织的联合专家调查证实，叙利亚政权在整个冲突中至少八次使用了化学武器，其中包括氯气和沙林。该政权的这些袭击造成数百名无辜者死伤。调查认定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恐怖组织三次使用了这些武器。

叙利亚加入《禁止化学武器公约》至今已有八年多，禁化武组织总干事的月度报告（目前已有近100

份）证实，叙利亚的初始申报仍有20个未决问题。这些不是小问题或技术问题，而是包括未申报的有毒化学品的生产和武器化以及大量化学战剂和弹药下落不明。

过去12个月中，叙利亚仍旧未履行其义务。叙利亚多次拒绝向禁化武组织人员发放签证，未认真努力与技术秘书处专家会面，并且完全无视禁化武组织执行理事会和缔约国会议的决定。

过去八年来，由于使用和威胁使用否决权，以及通过协同造谣运动抹黑和破坏禁化武组织及其调查结果，安理会维护第2118（2013）号决议的问责制和有效行动受到阻碍。

因此，在2022年，让我们抛开狭隘的政治动机，团结起来，全面执行第2118（2013）号决议。这意味着确保叙利亚化学武器计划被完全销毁，且得到核实，并确保追究使用此类武器者的责任。只有到那时，我们才能阻止化学武器的扩散，并发出使用化学武器是不可接受的信息。

霍查先生（阿尔巴尼亚）（*以法语发言*）：主席女士，鉴于这是我第一次在安全理事会发言，我谨祝贺你担任1月份安理会主席，并向你保证，我们将全力支持落实内容丰富、雄心勃勃的工作方案。

我感谢各位同事对我国和安理会其他新成员表示热烈欢迎。我还要感谢中满夫人发表见解。

我们刚刚听到，安理会若干成员不到一个月前在本会议厅提出的看法（见S/PV.8921）未发生任何变化：即叙利亚当局不愿与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合作，执行关于彻底和可核查地消除叙利亚化学武器计划的第2118（2013）号决议。我们对这种态度感到遗憾。

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依然认为，鉴于已查明的漏洞和前后不一之处仍未得到解决，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根据《禁止化学武器公约》提交的申报目前不能被视为准确和完整。

2021年4月，《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缔约国大会决定暂停叙利亚的资格。阿尔巴尼亚自2021年11月起担任禁化武组织执行理事会成员。只有在禁化武组织总干事报告叙利亚已遵从所有要求后，我们才能同意恢复叙利亚的权利和特权。我们今天刚刚再次听到，叙利亚根本就未做到这一点。

有鉴于此，我们重申叙利亚与技术秘书处充分合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叙利亚必须以明确和毫不含糊的方式作出回应，既不能选择视察员，也不能选择它必须履行的义务。任何将禁化武组织工作政治化的企图只会拖延叙利亚执行第2118（2013）号决议，从而否定禁化武组织作为旨在建立一个无化学武器世界的《公约》捍卫者所承担的崇高使命。迅速完成对叙利亚使用化学武器行为的调查，将使安理会能够更有效地支持叙利亚人民寻求和平的未来。

阿尔巴尼亚再次强烈谴责任何行为体在任何情况下使用化学武器，认为这种行为严重违反国际法，要求查明所有使用或曾经使用化学武器的人并追究其责任。为此，安全理事会必须持续发出遵守禁止化学武器国际禁令的强烈而明确的信息，并确保这些武器永不再被使用，无论是在叙利亚，还是在其他地方。这样我们就能承担起对化学战受害者所肩负的道义责任。

最后，阿尔巴尼亚将继续支持叙利亚人民追求和平与正义的未来，并希望叙利亚人的声音能得到倾听。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以挪威代表的身份发言。

我谨感谢裁军事务高级代表中满泉夫人通报全面消除叙利亚化学武器方案一事的进展情况。

在国际上禁止使用化学武器必须一如既往地成为安全理事会的头等优先事项。我们重申强烈谴责任何人在任何时候使用化学武器。在我们迎来新的一年之际，我们应明确表示，为了受害者，我们有责任确保化学武器袭击不会不受惩罚。

谈到总干事最近的报告，我们对我们想强调的两个积极事态发展感到鼓舞。首先，我们欢迎在2021年11月28日至12月10日期间部署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叙利亚事实调查组。调查组努力收集与2017年在哈马省发生的几起事件有关的信息并进行走访，这对确保追究责任至关重要。同样，我们高兴地注意到，也是在去年12月，技术秘书处对科学研究中心的拜尔宰和杰姆拉亚设施进行了第八轮视察。

在数月未进行视察或访问以收集信息后，我们希望最近的接触将为2022年培养一种在这一问题上取得进展的新的精神。我们期待他们向安理会提交报告。然而，为了充分执行第2118（2013）号决议，仍有许多障碍需要克服，也有许多问题需要立即关注。

其中包括一再拖延向申报评估小组发放签证，这一问题必须得到解决。我谨强调，叙利亚有义务与禁化武组织充分合作。第2118（2013）号决议明确提到叙利亚有义务接受禁化武组织指定的人员，并为这些人员提供立即和不受阻碍的准入，以及视察任何场所的权利。

由此我要谈及第二点。禁化武组织要求提供更多信息，就一处原化学武器生产设施据报遭到袭击一事作出说明。该设施内显然有与禁化武组织正在进行的调查有关的设备。禁化武组织还要求申报在某处原化学武器生产设施生产和/或武器化的所有未申报神经毒剂的类型和数量。叙利亚必须遵从这些要求。

同样，叙利亚初始申报中的20个未决问题仍未得到解决。我们敦促叙利亚提供充足的技术资料和说明，以了结这些悬而未决的问题。

最后，至关重要的是，叙利亚必须完成必要措施，才能取消暂停其作为《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缔约国的权利和特权的决定。

最后，我要强调，合作对于解决所有未决问题并最终完成这一长达八年的旨在确保全面消除叙利亚化学武器计划的努力至关重要。

我现在恢复行使安理会主席的职能。

我谨再次提醒所有发言者将发言时间限制在五分钟内，以便安理会能够迅速开展工作。

我现在请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发言。

萨巴格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阿拉伯语发言）：主席女士，首先，我祝贺你担任本月安全理事会主席。主席女士，请放心，我们随时准备与你合作，向你提供叙利亚局势的最新发展情况。我也祝贺在今年年初加入安理会的成员。

鉴于这五个新成员今天第一次参加安理会关于叙利亚化学武器问题的会议，我们要忆述这个问题的一些要点。第一，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谴责任何人在任何地方、任何时间、任何情况下使用化学武器。我们强调，尽管阿拉伯叙利亚军队及其盟友因恐怖组织及其资助者犯下的罪行而面临严重挑战，但我们从未使用过任何类型的违禁武器或任何有毒化学品。

第二，叙利亚国于2013年决定加入《禁止化学武器公约》。为销毁我国的化学武器库存和生产设施，我们与联合国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进行了合作。我们2014年年中在创纪录的短时间内以前所未有的方式完成了这一进程，相关组织的报告证实了这一点。

第三，虽然叙利亚政府与禁化武组织合作并履行了《公约》规定的义务，但一些西方国家仍编造谎言，发起造谣运动，同时施加压力，以便通过决议并建立非法机制，例如调查和鉴定小组。这显然是将禁化武组织的技术工作政治化并加以歪曲，是这些西方国家对叙利亚采取敌对政策的又一个例子。由于这些做法，技术秘书处及其各小组的报告变为针对叙利亚的敌对运动的一部分，从而损害禁化武组织的工作、其报告的可信性及其各小组的专业性。

第四，2021年12月10日，叙利亚外交和侨务部长致函禁化武组织总干事，解释叙利亚政府对技术秘书处的报告及其中所载不准确信息的立场。这些报告和信息已成为在禁化武组织决策机构中对叙利亚进行无端指控的依据和借口。裁军事务高级代表注意到我发送给她的这封解释我们所关切问题的信。在这封信

中，外交和侨务部长强调，尽管我们对禁化武组织的错误和不平衡的做法感到失望，但叙利亚仍将继续同技术秘书处及其各小组开展建设性合作。

关于自安理会上次讨论以来叙利亚与禁化武组织合作方面的最新事态发展，双方协调人正继续筹备叙利亚外交部长与禁化武组织总干事的会晤，以便商定一项议程，全面客观地讨论双方之间的所有问题。《三方协议》已延长六个月，至6月30日。2021年12月16日，叙利亚提交了第九十七次月度报告。2021年12月10日至17日期间，叙利亚政府协助对科学研究中心的拜尔宰和杰姆拉亚设施进行了第八轮视察。叙利亚政府还协助事实调查组在2021年底前进行访问，以完成对2017年哈马省所发生事件的调查。这项调查尚未完成，尽管恐怖组织在那里使用化学武器已经是五年前的事情了。这就提出了以下问题。

为什么对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和努斯拉阵线等恐怖团体使用化学武器事件的调查拖拖拉拉?为什么有人要掩盖这些事件，尽管联合国报告已经证实这些事件?美利坚合众国关于这些调查的声明中所载的预先结论，甚至在关于这些调查的任何报告发表之前就得出的结论，清楚地表明，有人将这个问题政治化，围绕这个问题进行造谣。这表明，有人正试图匆忙下结论并提出不实指控。

关于禁化武组织申报评估小组为举行第二十五轮协商而进行的访问，我国代表团回顾，叙利亚政府曾表示欢迎评估小组宣布访问，而且我们已经要求其替换一名成员。我们还曾表示欢迎提议在海牙举行会议。然而，会议并未举行，因为技术秘书处没有为会议提供资金。因此，我感到奇怪的是，我的同事美国代表竟然说叙利亚拒绝出席会议。

我国代表团重申，申报评估小组的设立是为了协助叙利亚政府。它不是一个调查小组。它没有评价任何信息的任务授权。叙利亚没有阻碍八年来举行的24轮协商中的任何一轮。我国代表团认为，总干事的最新报告（见S/2021/1103）所载的信息已经纠正前一次报告（见S/2021/989）所载的关于向申报评估小组成员发放签证问题的信息，并且澄清，该问题仅涉及一名成员，而非涉及整个小组，这表明叙利亚提供的信息是准确和可信的。我前面提到的技术秘书处的两个小组在不到一个月时间内就访问了叙利亚。这是叙利亚与禁化武组织开展重大合作的确凿证据。它还毫无疑义地驳斥了相关指控，即叙利亚正在阻碍技术秘书处的工作，尤其是拒绝向其成员发放签证。

关于提及与据称的杜马事件有关的两个氯气瓶的内容，我国反对所有企图转移视线，不让人们关注以色列袭击一处已申报设施、造成这两个钢瓶被毁这一侵略行为的做法。这次袭击落下了实物证据。叙利亚强调，以色列声称对这次袭击负责，以色列情报部长和诸多媒体报道证实了这一点，据此必须谴责以色列，并追究其责任，不仅因为这次袭击，而且因为所有其他针对叙利亚主权的袭击，包括最近于几天前对拉塔基亚商业港口实施的袭击，以及对叙利亚戈兰的占领和持续的非法定居点活动。

最后，叙利亚重申反对所有企图质疑叙利亚初始申报或叙利亚与禁化武组织及其技术秘书处合作的做法。我们谴责所有基于错误信息的无端指控，以及在没有物证的情况下基于误解和可能性匆忙下结论的企图。叙利亚重申，叙利亚国家主管部门和技术秘书处讨论的一些技术问题有多种科学解释。必须讨论和研究这些问题。不可草率或有选择地解决这些问题。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发言。

埃尔沙迪女士（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英语发言*）：主席女士，首先，我谨祝贺你担任本月安全理事会主席。我们祝安理会新成员一切顺利。

我们重申我们的长期原则立场，强烈谴责任何人在任何地方和任何情况下使用化学武器。唯一能够绝对保障化学武器永远不会再次被使用的办法是在全世界彻底销毁和消除化学武器，并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确保未来不会生产和使用这种武器。

这其实是《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的首要目标。只有充分、平衡、有效和非歧视性地执行并普及《公约》，才能实现这一目标。令人严重关切的是，由于美国这个唯一还拥有化学武器的缔约国不遵守其义务，即延长后的销毁化学武器的最后期限，这一目标尚未实现。这方面的另一个障碍是，不是所有国家都加入了《公约》。为实现这一崇高目标，必须迫使以色列政权无条件地、不再拖延地加入《公约》。

我们再次警告，《公约》执行工作政治化会给《公约》权威性和可信性造成严重影响。因此，我们呼吁将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的工作非政治化。缔约国必须避免利用禁化武组织推进本国带有政治动机的目标。

在这方面，叙利亚政府为履行《公约》规定的义务作出了重大努力——包括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而且在严苛的条件下，完全销毁其所有27处化学武器生产设施，这一点已得到禁化武组织的核实——与此同时，每月举行安理会会议审议叙利亚问题毫无道理可言。这些会议非但无助于实现《公约》的目标，反而损害《公约》的权威和禁化武组织的信誉。此外，它们进一步加深了对安全理事会的信任和信心赤字。

我们欢迎叙利亚提交关于其销毁化学武器及其生产设施相关活动的第九十七次月度报告。我们还注意到，最近敲定了对联合国项目事务署、禁化武组织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之间三方协定的六个月延期。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再次呼吁确保禁化武组织工作的独立性、公正性和专业性。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土耳其代表发言。

Keçeli先生（土耳其）（*以英语发言*）：主席女士，首先，我们谨祝贺你担任安全理事会主席。我们也赞扬安理会新成员，并祝他们一切顺利。

我们感谢中满高级代表的通报。

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总干事第九十九次月度报告（见S/2021/1103）传达了一个明确信息，即阿萨德政权仍在违反其义务。禁化武组织无法确认叙利亚政权提交的化学武器申报是否准确完整。

尽管一再呼吁，但阿萨德政权仍然未能提供有助于揭露其化学武器计划真实性质和范围的信息。申报充满了前后不一、已查明的缺漏和不吻合之处。事实上，该政权的申报中至少有20个未决问题。

在这种情况下，在叙利亚发现一处化学武器生产设施进一步加深了我们的关切。该政权拒绝提供该场址的信息，公然违反其根据《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和第2118（2013）号决议承担的义务。此外，阿萨德政权仍须对未经授权移动与杜马化学武器袭击事件有关的两个氯气钢瓶一事作出解释。

不向技术秘书处官员发放签证是该政权不遵守规定的又一个具体例子。这种行为模式是不可接受的，需要安理会发出强有力的信息。因此，我们再次呼吁安全理事会采取一致行动，全面执行第2118（2013）号决议。

土耳其强烈谴责任何人在任何地方、任何情况下使用化学武器的行为。在整个叙利亚冲突中，阿萨德政权一再对本国人民使用化学武器。阿萨德政权的胆大妄为表明了有罪不罚的严重后果，但其记录至今仍在增长。

我们再次提醒那些给阿萨德政权壮胆的人：根据《联合国宪章》，他们负有责任。我们不能对叙利亚的无辜平民置之不理，他们遭受了难以想象的恐怖，他们的肺部被化学武器损伤，他们的孩子应该享有一个没有恐惧的未来。土耳其将继续支持终止有罪不罚现象的努力，因为这是叙利亚实现正义和持久和平的重要先决条件。

我们重申支持禁化武组织技术秘书处进行的客观、公正和专业的调查。

下午4时45分散会。